

Joseph Conrad  
梁遇春譯

吉

姆

爺

中華教育文化基金會編譯委員會編輯  
商務印書館發行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三月初版

(一八四三)

吉姆爺一册

Lord Jim

每册定價大洋壹元肆角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原著者

Joseph Conrad

譯述者

梁遇春

編輯者

中華教育文化基金會  
董事會編譯委員會

發行人

王雲五  
上海河南路五

印刷所

商務印書館  
上海河南路

發行所

商務印書館  
上海及各埠

\*\*\*\*\*  
\* 版 權 所 有 \*  
\* 翻 印 必 究 \*  
\*\*\*\*\*

## 編者附記

梁遇春先生（筆名「秋心」）發願要譯康拉德（Conrad）的小說全集，我極力鼓勵他作此事。不幸梁先生去年做了時疫的犧牲者，不但中國失去了一個極有文學興趣與天才的少年作家，康拉德的小說也就失去了一個忠實而又熱心的譯者，這是我們最傷心的。梁先生生前交給我的清稿只有十五章。梁先生死後，他的朋友檢點遺稿，尋出草稿自第十六章至第二十三章，由他的同學朋友袁家驊先生整理之後，我們請葉公超先生校看過。此下的各章，即由袁先生繼續譯完。我們現在將全稿整理付印，即作為梁遇春先生的一種紀念。我們希望他的翻譯康拉德全集的遺志仍能在他的朋友的手裏繼續完成。

胡適（一九三三，六，十五）

## 譯者序言

秋心的死在我們朋友們的心裏留下怎樣傷痛的記憶，至今——已經一年多了——我仍覺無以描擬。我只知道我們談天，散步，甚至作夢，總時常聽得見他爽朗輕靈風趣無窮的語音，看得見他活潑瀟灑懇摯熱烈的情態。他的生涯和事業，好像個航海的舟子，剛離開港口駛入大海不久，便遭了不測；我們正盼望着他能陸續報告我們驚濤險浪無限神祕的可貴經驗，不料他已經被殘忍的水怪吞沒了。說也奇怪，他給我的整個印象，和我讀康拉特所得的印象，隱隱中似乎有着一脈相通的情調。

他彷彿時時在提醒我一句西方的箴言：工作，莫悲傷（*Ecece labora et noli Conturbari*）！他生前是那麼勇猛不懈地工作，但他似乎總抑制不下他那內外夾攻的悲傷情懷。他可能的工作才動頭，吉姆爺才翻一半便丟下了。受着了公超、廢名二先生的督促和適之先生的贊許，我於是勉勵自己，毅然擔當了秋心遺下的這一項未完的工作；翻譯時候雖不敢稍有疏忽和怠惰，並且把我所承接的故人的印象作為針鞭，但我明知終難免令師友失望，令讀者不滿的。

又到了一九三三年的初夏，住在北平感着時局的不安，偷閑來了上海。適之先生把吉姆爺全稿帶來付印，囑

我寫一篇序文。我除掉追念秋心，自然還得介紹一下康翁的生平和作風，以便讀者的了解，可惜關於康翁的書手頭一本也沒帶，所以只能簡簡單單地說幾句，俟將來把他第二部作品翻完時，再作詳細的介紹罷。

約瑟·康拉特 (Joseph Conrad, 1857-1924) 的全名該是 Joseph Conrad Karzenowski，以一八五七年冬天生於波蘭南部。他的祖先歷代不乏才智卓越的人物。他父親是個愛國志士，為謀波蘭獨立，加入一八六二年的革命，被逮下獄，流配到西伯利亞去，死於一八七〇年。他母親伴着丈夫到荒涼的曠野去作苦工，因體力不支，一八六五年便辭世了。康拉特十二歲成了孤兒以後就仰仗他的舅父扶育長大的。幼時習法文，直到二十歲左右才開始學英文。大學快畢業時，他得着舅父的同意，到君士但丁堡去，初衷是要加入俄國軍隊去打土耳其，結果却加入了一個法國商船。後來到了英格蘭的 Lowestoft，弄得大副的資格，遂上一條英國船駛往東方。從此他滄海寄身的生涯繼續了二十年。

他父親會將莎士比亞和蠶俄譯為荷文，也是個深有文學素養的人，所以他沿小受了父親的影響，培植了很深的文學興趣。長大後精力過人，二十年航海生涯裏，盡職之餘，手不釋卷，尤酷嗜法國大小說家 Flaubert，據說 Madame Bovary 被他讀得爛熟，通體能够背誦。這時期他斷斷續續地寫了他第一部小說 Almayer's Folly。他最初原擬用法文寫作，但是他經驗裏的人物淨是些英國人，而他尤愛英國文字的壯健，因此終於採用了英文。天緣湊巧，有一回碰着一位知音的搭客，聽見他吩咐水手們工作時那種如畫的漫罵 (Picturesque Swearing) 不禁……同他結識為終身的知己。這位搭客便是逝世不久的大小說家 Tohn Galsworthy。高翁讀

了他。多鼓勵 A Mayor's Folly 這部處女作遂於一八九五年出版了。

康翁的作品不下二十六七種，最重要的長篇小說有 The Nigger of the Narcissus, Lord Tim, Nostromo, Victory, The Rescue……，短篇小說有 Youth, Tales of Unrest, Typhon, The Heart of Darkness……，散文則有 Mirror of the Sea, Some Remini-Scences (A Personal Record), Notes on Life and Letters, Last Essays 等。他還寫過一篇戲劇，幾乎被人遺忘了的，就是 One Day More。一九〇五年曾由倫敦 Stage Society 排演。中文繙譯，就我所知，是始於，並且至今尚只有，秋心的「青春」(Youth)。

他的小說完全以海洋爲背景，以海船，水手，商人，與東方土人爲中心人物。Brooke 和 Sampson 的英國文學裏有這樣一段簡短而精確的批評：「他比一般英國人寫得更好的英文，他使個個字眼隨着涵義顫震，這點尤少人能及。他創造雰圍與感覺，而非事實與性格，最特獨的就是能以魔術似的手腕描寫海洋的情調。帝國的或烏托邦的理想都不會沾染着他，他的作風在藝術的「客觀性」上唯屠格涅夫堪相匹配。」

他小說裏的主題可說是描寫靈魂的孤獨。人生總逃不了種種自然的限制，尤其當飄浮在茫茫大海上的時候，暴風，急雨，迷霧，狂濤，把渺少的航船和海員當兒戲似地玩弄掌上，使人生愈顯得渺小，但也愈顯得富有詩意。生和自然搏鬥，雖然有時打勝了幾個小回合，終歸不免受命運的支配，吃一個最後的敗仗，但這個失敗是光榮的。光榮的失敗呀，這就是康翁作品裏顯示的宿命論，和 Thomas Hardy 所表現的顯然是兩路的。

吉姆爺一書於描寫靈魂的孤獨似更明顯。有些批評家以爲這書技巧上頗有些小毛病，但我並不覺得這些

小毛病對全體有何損害。康拉特剛寫完這書時，也疑心這回是失敗了，可是隨着歲月的推移，吉姆爺在他心目中的地位也逐漸增高，正與讀者的感想不謀而合。出版後十七年，他替它重新寫序，說馬羅口述的部分——佔了全書的一大半——不到三個鐘頭便能高聲唸完了，這話自然有幾分可疑的。確，馬羅口述的部分太冗長了，聽衆聽到末後難保不打呵欠伸懶腰的，但是我們讀起來却被他那一瀉千里氣象崢嶸的偉力壓倒了，於是愈讀愈起勁，直到讀完之後，我們的驚奇感覺還不讓我們喘得過氣來。再呢，馬羅口述的結尾，說到馬羅和吉姆最後一次的作別，馬羅從船上遠望着吉姆在傾聽兩個黑皮色赤膊的漁夫向他訴苦，三個人形逐漸幽微，「他頭頂的夕陽從天空消褪得很快，他脚下的一片沙灘早已沉沒，他自己也顯得縮小了，跟一個小孩似的——隨後只賸了一點，魚眼兒大的白點，彷彿暗淡了的世界遺留下的光明完全凝集在這個白點上了……於是，驀然地，我望不見他了。」故事講到這裏，似乎已經結束了，從第三十六章起，以書信代口述，憑空來了個海盜白朗——儼然是殘酷的命運的替身，未免畫蛇添足，破壞了全體和諧的統一。但是這個蛇足完成了帶有宿命論意味的悲劇，使讀者的激昂終於化爲深沉的悲哀，不但沒有贅疣之嫌，反覺得不可缺少似的。總之，與其說吉姆爺的結構微有毛病，倒不如說它是奇特而不可摸擬。至於康翁手腕的高妙處，更是說不盡的。

好，讓讀者自己去探發和吟味罷，犯不着把我一人的淺見來瀆擾讀者的清聽。



## 作者序言

當這篇小說剛印書問世時，一般人紛紛議論，說我是跑野馬，帶不住了。有些評論家認為這部作品以短篇故事開場，結果却超過了作者駕馭的能力。還有一二位關於這事實發見了內含的證據，這倒使他們怪覺有趣似的。他們指出記敘體受限制的諸點。他們申說，無論要叫誰那樣滔滔不絕地儘講，而且讓旁的人們傾聽這麼許久，怕是辦不到的。這是不大可信的，他們說。

對於這一層，我差不多縈迴思索了十六年的光景，還是不很以為然。我們知道，無論是在熱帶或是在溫帶，人們往往坐到深更半夜，「輪流着講故事。」如今這不過是一個故事罷了，何況屢次打斷了話頭，多少可以讓人鬆一鬆勁，養一養神哩；至於聽衆的耐性，那就不得不承認一個先決條件——這故事確是有趣。這是不可少的初步的假定。倘使我並不相信這確是有趣，我也決不會動筆寫了。單就精力能不能撐持這一點說，我們都知道，國會裏有些演說辭，發表時並不止三個鐘頭，倒幾乎佔了六個鐘頭呢；可是這本書裏面馬羅講演的那一部分，我敢說到不了三個鐘頭就能高聲唸完了。再呢——雖然我把那些無關緊要的枝葉都絕不容情地刪掉了——我們不妨假定，那一夜總該備些茶點的，不管什麼礦泉水來一杯潤潤講演人的嗓子。

可是正經說呢，實際的情形是，我最初的意思不過想把那條載送香客們參拜聖地的大船編一個短篇故事而已；別無奢望了。那倒是嫡出的初胎。然而寫了幾頁之後，不知怎麼一來，我覺得不甚滿意，便將寫好的幾頁擱置了一些時。直到去世不久的威廉·白勒克烏先生又爲他的雜誌向我索稿，我才從抽屜裏取出那幾頁來了。

那時候我才恍悟這條香客船的穿插，用於一個不羈的飄泊故事，倒是很好的開端；而且這也是件緊要的事變，在一個單純而敏感的性格遇着時，能以渲染全部「生存的情操」那是可以想像而得的。但是這一切心懷最初的情調和鼓舞，當時未免模糊，如今過了這麼許多年之後，我也並不覺得比當時清晰。

我擱置在一邊的那寥寥幾頁。在主題的選擇上，不無相當的重要。不過全部都是仔仔細細重新寫過一道的。當我坐下執筆時，我明知這會是一部長書，雖則我並沒預料到這會在白勒克烏先生的雜誌上展拓了十三期的篇幅。

我有幾回被人詢問這是不是我最喜歡的我自己的一本書。我是個極端反對偏愛的人，無論在團體生活，或是在私人生活，甚至在一個作家和他的作品的微妙關係上。照原則上講，我並無所特別寵愛；但是假使有人對於我的吉姆爺表示特別好感，我也不至於覺得不快和生氣的。我決不會說我「倒有點不明白……」決不會的呀！可是有過一回，我不禁疑惑而且驚訝了。

我的一個朋友，從意大利回來，同那兒的一位婦人談天，她不喜歡這本書。不消說這使我頗引爲遺憾，但是使我訝然的是她不喜歡的理由。「你知道，」她說，「這完全是變態啊。」

這一個鐘頭苦思默索的資料，最後我得到這樣的結論，縱使相當地承認這主題本身對於女子們平常的感受性，未免有點隔膜，可是這位女子決不能算是意大利人。我詫異她到底是不是歐洲人呢？無論如何，拉丁氣質的人民，見了旁人深刻地意識着失掉的榮譽，決不會覺得是變態的。這樣的意識也許是錯誤，也許是正當，也許不免矯揉造作之嫌；或者不妨說，我的吉姆並不是十分通俗的典型。但是我能對我的讀者們大膽保證：他不是從冷酷而牽強的思考裏產生的。他也不是歐洲北部陰霧迷濛的天地裏的人物。一個晴朗的早晨，在東方海港的平常環境裏，我看見他的形體打近邊過去了——懇摯，淒切——深沉，奧妙——如在五里霧中——嚴守着緘默。該如此，便如此了。我盡了我所能有的同情，要替他的意義尋覓適當的字眼。他是「我們裏面的一頁。」

J. C. 一九一七年六月。

# 目次

第一章	一
第二章	六
第三章	一三
第四章	二〇
第五章	二五
第六章	四四
第七章	六二
第八章	七二
第九章	八三
第十章	九三
第十一章	一〇七

第十二章	一一三
第十三章	一二二
第十四章	一三四
第十五章	一四六
第十六章	一五〇
第十七章	一五七
第十八章	一六一
第十九章	一六九
第二十章	一七五
第二十一章	一八九
第二十二章	一九六
第二十三章	二〇二
第二十四章	二一〇
第二十五章	二一六
第	二二四

第一	二三〇
第二十八章	二三六
第二十九章	二四三
第三十章	二四九
第三十一章	二五五
第三十二章	二六三
第三十三章	二六九
第三十四章	二七九
第三十五章	二八九
第三十六章	二九五
第三十七章	三〇二
第三十八章	三〇九
第三十九章	三一八
第四十章	三二五
第四十一章	三三三

第四十二章	三三九
第四十三章	三四六
第四十四章	三五三
第四十五章	三五七

## 第一章

他的身材不到六呎，差了一兩吋樣子，他的體格却很結實。走路時候，他一直望着你衝來，兩邊肩膀微灣，頭在前，眼睛是從眼皮底下瞟着你，活像一條來勢洶洶的公牛。他的聲音是沉重的，震耳的。他通常帶種頑梗固執的態度，可是絕沒有含了什麼搗亂意思，彷彿是萬不得已纔如此的，而且對於自己分明也是這樣絕不通融。他穿的很干淨，渾身雪白，從鞋子到帽子，你找不出一個污點。他是靠着替船貨商拉生意過活，在東方許多碼頭上很能得人們的好感。

一個水上兜買賣的伙計絕對用不着有什麼特長，可是他必得是個所謂能幹的人，而且辦起事來真顯得伶俐。他的工作是一應到有船快拋錨，就跟其他這類伙計競爭，從船帆，蒸氣，木槳底下趕快跑去笑嘻嘻地向船主招呼，硬給他一張名片，上面印了船貨商的店名；當船主第一次上岸時候，他就暗地裏一直領他到一家山洞也似的大鋪子，裏面滿是船上吃的喝的種種東西；在這鋪子裏面你能買到船上一切用品，使你的船可以飄洋過海，可以顯得奪目，從錨纜上的一套鈎鏈到貼船尾雕刻用的一本金葉；在這鋪子裏面一個陌生的船貨商會像親兄弟一般款待船主；在這鋪子裏面有一所陰涼的客廳，排了安樂椅，酒，雪茄，文具，同一本海港規則。他們熱烈的歡迎足夠



使航海人三月來海上生活心裏堆積的鹽水都溶化了。他們同船主這樣開頭的關係老是繼續下去，全靠這位兜買賣的伙計天天到船上去拜訪，一直等到這隻船離開海港。這個伙計對於船主是誠實得像個好朋友，遇到得像個孝順兒子，有約伯那麼忍耐，有女人那麼專一無私，可是又像個酒友那麼嘻嘻哈哈有興致。末了他把總賬送進去，就完事了。這真是個巧妙的，近乎人情的職業。所以好的水上拉生意的伙計是難得的。這樣能幹的伙計若使又兼有從小當過水手這個好處，他真值得他僱主出很高的工錢，費很大勁去討好。吉姆一向掙很高工錢，人們那樣百般遷就他，就說魔鬼遇到也會感恩。他却毫無良心，有時忽然間不幹了，離開了。他所給的理由，他的僱主一看就知道無非是託詞的。他一走開，他們立刻罵道「該死的傻瓜！」這是他們對於他感覺銳敏的心靈唯一的批評。

海邊做生意的白種人和海船船主只知道他叫做吉姆。他當然還有個名字，可是他只怕人家說出。他這樣把名字隱起來，並不是怕人家認識他，却是怕有一件事情會讓人家知道了。但是他這個匿名辦法有點像篩箕，漏洞極多，那件事情終久又漏洩了。那件事情一露出馬脚，他立刻離開當時所滯的港口，到另一個海港去謀生，常是望東遷移。他所以不離開海港，一則他是個從大海流配出來的航海人，二則他光是能幹，只好做水上拉生意的伙計，不宜於幹別種勾當。他總是嚴整地望太陽出來的方向退去，可是那件事情遲早又被發覺了，簡直無法逃避。這樣子許多年來他陸續現身於孟買，加爾各答，仰光，檳榔嶼，巴塔菲亞；在每個駐足的地方，他只是水上拉生意的伙計吉姆。後來他那銳敏的眼光看出運命對於他是絕不寬容的，只好永遠離開港口同白種人們了，甚至於跑到蠻荒森林裏去，揀個馬來人住的林中鄉村來埋沒他這個可憐的本領。那裏居民就在他這個簡單名字之上添一個頭